各现有药品配送企业（集采药品配送企业除外）：

经医院药事管理与药物治疗学委员会论证，决定采购新药一批，兹以公告方式邀请符合要求的药品配送企业提交申报资料。

**一、项目名称：**新药采购一批（详见附件1）

**二、申报资料 ：**详见附件2  
**三、申报方式及截止时间：**

请各配送企业将按照要求准备的新药申报资料交药管会办公室，资料接收时间：2024年01月02日至2024年01月09日08:00～12:00、14:30～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四、递交新药申报资料地点、方式：**

递交地点：三台县人民医院药管会办公室，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所有资料均须加盖本公司鲜章，申请表内涉及的指标均需要提供支撑材料作为证明文件，按照申请表内填写先后顺序依次排列，并装订成册，首页列出支撑材料目录，便于核对查询。纸质信息表及附件材料、电子版扫描材料各一份上交药管会办公室;对于提供虚假或不实材料的相关药品实行一票否决制;填写过程中，除签字部分手工填写外，其他部分为打印。不准进行表格样式变更，否则按无效处理。  
**五、** 药事管理与药物治疗学委员会按照医院相关制度要求确定新药生产企业及配送企业，新药遴选结果提交院办公会审议后在医院公示栏公示一周。